

参加演练的各部门人员严阵以待。本报记者 张焜 摄

## 潍坊首次演练高速公路恶劣天气应急处理

# 一个电话， 全城紧急救援

本报12月25日讯(记者 张焜)25日,潍坊在荣乌高速上首次进行了高速公路恶劣天气应急演练。一个电话,就可以牵动全城各方力量进行紧急救援、应急处置。

“指挥中心,荣乌高速公路390公里处发生6车相撞交通事故,有9人受伤,3人被困车中,现在荣乌高速公路有大雾,路面有冰雪,交通环境恶劣,请求启动《恶劣天气道路交通管理应急实施预案》,汇报完毕!”25日下午3点,潍坊市交警支队荣乌高速大队民警通过车载对讲机与潍坊市交警支队取得了联系,通知高速路上发生了一起交通事故,由于天气情况恶劣,请求各单位支援。

这一则信息发出后,潍坊市首次进行的高速公路恶劣天气应急处置演练正式开始。潍坊市交警支队交通警察公共关系办公室民警告诉记者,这次应急演练,涉及潍坊市公安局、消防支队、民政局、气象局、安监局、交警支队、医院以及荣乌高速管理局等10多个单位部门,就是为了加强各单位协作配合,共同快速有效地进行恶劣天气下的应急处置。

按照《恶劣天气道路交通管理应急实施预案》,在恶劣天气下,除了交警联合消防、安监等部门处理交通事故外,荣乌高速所涉及潍坊各县市区地段警方都要到派出民警到高速公路沿途值守,保障车辆低速安全通过。如果道路被封,则还要联系气象、民政等部门进行及时救济。

整个应急演练大约进行了1个半小时,警车、救护车、消防救援车、清障车、吊车等各种车辆集结到了荣乌高速潍坊北口处。

记者从交通警察公共关系办公室了解到,为不影响演练期间广大群众的生活和生产,有关部门提前公布了本次演练的有关信息并通知可能因演练受到影响的单位。在演练过程中,也最大限度减小对群众及社会车辆的干扰。

## 恶劣天气路管要求真严格 双向每公里都要配备警力

双向每公里都要配备民警、每5公里就会有警车压道、喊话。25日,在演练现场,记者了解到,对于恶劣天气道路交通管理,有着明确的规范,要求十分严格。

在模拟演练现场,荣乌高速交警大队向潍坊市交警支队指挥中心汇报了高速路上的事故及天气恶劣情况后,交警指挥中心首先与120急救中心、潍坊消防支队联系,请求两单位快速前往事发地段进行抢救,并同时通知潍坊市公安局指挥中心,市局指挥中心则决定启动《恶劣天气道路交通管理应急实施预案》。

接到预案启动的指令,交警指挥

中心随即调度荣乌高速沿途的寿光大队、滨海大队、寒亭大队、昌邑大队各派警车巡逻,从各自辖区路口进入高速公路,并按照每5公里配备警车、双向每公里布置民警的标准在高速上部署警力,进行交通疏导。

此外,寿光大队、滨海大队、昌邑大队在事故发生路段每个高速公路收费口派出民警,视情分流、引导车辆绕行,出现紧急危险情形的,立即封闭收费站,禁止车辆、人员通行。荣乌大队、滨海大队、寒亭大队派事故现场应急救援组到达指定地点,每组包括吊车、清障车和拖车。特勤大队、奎文大队则派出机动队到

事发地点待命。

与此同时,高速收费站入口的显示屏上则显示出“前方发生事故,请过往车辆减速慢行”信息。市局指挥中心调度治安支队、宣传处、滨海分局、荣乌高速管理局、民政局、气象局、安监局相关职能部门赶赴现场。

大约1个小时后,昌邑交警大队、寒亭交警大队、寿光交警大队、滨海交警大队、荣乌高速交警大队等部门警力已布置在荣乌高速潍坊段沿线各点指挥疏导交通,而120急救人员、消防救援人员、事故处理人员都已基本完成了工作。

本报记者 张焜

## 高速上发生事故如何处理

1、立即停车。车辆发生交通事故后,首先要打开汽车双闪灯。如果车辆可以继续行驶的,要迅速把车辆驶离主车道进入应急车道。停车以后按规定拉紧手制动,切断电源。

2、人员撤离。要在来车方向设置警示标志,白天距来车方向150米外示警,放置发光或者反光三角警告标志等,有条件的每间隔30米设置1个;夜间或遇雨、雪、雾等能见度低于500米天气时,在距离来车方向500米至1000米放置发光或反光三角警告标志等,有条件的每间隔20米设置1个。人员要撤到高速公路护栏外安全位置。

2、及时报案。应及时将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肇事车辆及伤亡情况通知警方,

并在得到接警机关明确答复才可挂机。

3、抢救伤者。当事人确认受伤者的伤情后,能采取紧急抢救措施的,应尽最大努力抢救。对于现场散落的物品应妥善保管,注意防盗防抢。

4、保护现场。保护现场的原始状态,包括其中的车辆、人员、牲畜和遗留的痕迹、散落物不随意挪动位置。

5、做好防火防爆措施。首先应关掉车辆的引擎,消除其他可以引起火警的隐患。不要在事故现场吸烟,以防引燃易燃易爆物品。载有危险物品的车辆发生事故时,要及时将危险物品的化学特性,如是否有毒、易燃易爆、腐蚀性及装载量、泄露量等情况通知警方及消防人员,以便采取防范措施。

